**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三楼、四楼会议系统改造项目**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JHCG2024X-GQ01

采购单位：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

采购代理单位：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金华市双龙南街858号财富大厦4楼

开标时间：2024-05 - 07 上午9：30整

**目 录**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招标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为确保招投标活动的公开、公平、公正，切实维护各方合法权益，凡在招标投标、开标评标过程中，受到敲诈、勒索或发现围标串标、虚假投标、恶意竞标等涉黑涉恶线索者，请及时保留相关证据并向有关部门举报！**

**举报电话：**

**市扫黑办 0579-82495227**

**市公安局 110、0579-82512110**

**市检察院 0579-82537082**

**市 法 院 0579-8268872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受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委托，对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三楼、四楼会议系统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本项目参与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招标项目编号：JHCG2024X-GQ01**

**二、招标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单位** | 最高限价（人民币） |
| **1** | 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三楼、四楼会议系统改造项目 | 1 | 批 | 1920000元 |

**三、投标人参加本项目资格要求：**

**（一）基本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不允许转包、分包。

**（二）特定要求：无**

**四、采购文件下载：**

1.下载方式：自行下载

2.下载途径：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https://zfcg.czt.zj.gov.cn/)—)非政府采购公告板块→其他非政府采购公告栏（通过输入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等方式搜索本项目公告并下载附件）

**五、投标保证金：**无

**六、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 05月07日上午09：30

2.投标地点：金华市双龙南街858号财富大厦四楼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

3.逾期送达或密封性、完整性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4年05月07日上午09：30

2.开标地点：金华市双龙南街858号财富大厦四楼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

3.投标人可以委派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活动（投标人代表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随身携带身份证原件并提供）。

**八、业务咨询：（招标需求的疑问请向采购人询问或反映）**

代理机构：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人：徐老师

联系电话：0579-83171503

采购单位：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

联系人：徐浩

联系电话：0579-82178650

监管部门：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内审科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79-82178660

第二章 招标需求

**（如有带“★”符号部分为必须满足，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一、项目预算**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采购内容** | **数量(单位)** | **预算**  **（万元）** |
| **1** | 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三楼、四楼会议系统改造项目 | 1 | 192 |

**二、工程概述及采购内容**

**（一）项目概述**

为保证三楼、四楼会议室视频显示效果，拟通过招标选定1家施工单位对会议室进行改造，安装LED显示屏、音箱控制系统等1批设备。按“实用、节俭、安全”原则，以《中国人民银行电视会议系统设计规范》为依据，对会场基础设施进行更新，解决会场顶部存在漏水问题，优化会场装修造型、调整灯光色温，按视频会议标准重新布局；优化音控室布局，各类设备分区安装、各系统操作人员分区工作，防止干扰。通过更新解决现有隐患，提升设备安全性和会议感观效果。

**（二）工程参照的标准及规范**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210-2018
*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 GB50325-2020
*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 GB 51348-2019
* 《厅堂扩声系统设计规范》 GB50371-2006
* 《信息技术设备 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 4943.1-2011
*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 GB 50314-2015
* 《电子会议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 50799-2012
* 《厅堂扩声特性测量方法》 GB/T 4959-2011
* 《声学语言清晰度测试方法》 GB/T15508-1995
* 《视频显示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GB 50464-2008
* 《音频、视频和视听系统互连的优选配接值》 GB/T 14197-2012

**（三）专业会议音响设备**

**1.设计内容**

本系统主要功能为在保证音质前提下提升系统可靠性，主要包括调音台、扬声器系统、功放系统、周边处理等系统内容：

扩声系统经调试后，音响效果应能符合以上GB/T50371-2006《厅堂扩声系统设计规范》、《中国人民银行电视会议系统设计规范》中的会议类扩声一级指标为基础。开会时应能达到语言清晰、无失真、声压余量充分、声场分布均匀、无声反馈啸叫。达到的具体指标如下：

|  |  |
| --- | --- |
|  | **设计指标** |
| 最大声压级 | 额定通带内≥90dB |
| 传输频率特性 | 以125～4000Hz的平均声压级为0dB，在此频带允许范围：－6～＋4dB ；80～125Hz和4000～8000Hz的允许范围见标准图 |
| 传声增益 | 125～4000 Hz的平均值≥-10dB |
| 声场不均匀度 | 1000Hz≤＋8dB dB、4000Hz≤＋10dB |
| 系统总噪声级 | NR35 |

具体设备规格和要求按图纸。

**2.设计依据**

* 厅堂扩声特性测量方法 GB 4959-95
* 声系统设备互连的优选配接值 GBT 14197-1993
* 厅堂混响时间测量规范 GBJ 76-84
* 客观评价厅堂语言可懂度的“RASTI”法 GB/T 14476-93
* 模拟节目信号 GB 6278-86
* 厅堂扩声系统设计规范 GB 50371-2006
* 会议系统电及音频的性能要求 GB/T 15381-94
*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54—96
*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标准规范 GBJ 232-82
* 民用闭路监视电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GB 50198-2011
*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 GB 51348-2019
* 声级计的电、声性能及测试方法 GB 3785-1983
* 建筑与建筑群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T 50311-2000
* 演出场所扩声系统的声学特性指标规范 WH/T 18-2003
* 剧场等演出场所扩声系统工程导则 WH/T 25-2007（文化部行业标准）

**（四）照明、动力、空调控制设备**

**1、照明设备**

**1.1、 设计内容**

原有会场灯光改造，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1）会场内所有场灯做集中控制。控制器安装在灯控室内，可自定义预设清洁、调试、正式会议等状态；

（2）灯具新增：

面光灯:色温：3200K-6000K可调， 角度范围：-20-20°，控制模式：DMX512 、手动、主附机控制 （具体规格、材质详见技术图纸）8盏（其中三楼3盏，四楼5盏）

**1.2、设计依据**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GB50034-2004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 JGJ/16-92

建筑电气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33 - 2002

灯具一般安全要求与试验 GB7000.1-2002

固定式灯具安全要求 GB7000.10-1999

电光源的安装要求 GB7248-87

电光源产品质量分类分级指标 GB11470-89

舞台灯光图符代号及制图规则 WH-0202-1995

电气照明和类似设备的无线电骚扰特性的限值和测量方法

GB/T 17743-2017

投光照明灯具光度测试 GB/T 7002-2008

灯具第2-17部分:特殊要求舞台灯光、电视、电影及摄影场所（室内外）用灯具 GB 7000.217-2008

**2、动力设备**

**2.1、设计内容**

会场内所有音频设备用电由隔离净化电源后端供电，接入机房UPS输出柜。

**2.2、 设计依据**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 GB51348-2019

电力工程交流不间断电源系统设计技术规程 DL/T5491-2014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GB/T 7251.3-2017

铝合金建筑型材色谱阳极氧化膜 GB/T 5237.1-2017

接插件与配接器 第1部分：产品总则 GB/T 2099.1-2008

不间断电源系统UL安全标准 UL1778

信息技术 无中断电源（UPS）的安全要求 第1部分：总则 GB/T 19115.1-2012

信息技术设备安全第二部分：商业和工业用途的设备的安全要求 IEC60950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计算及示例 12SDX101-2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016-2014

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 GB 50981-2014

**（五）基础设施维修**

**1、维修更新内容**

（1）检查维护屋顶漏水情况，对漏水部位进行修补。

（2）对墙体和地面的装修进行局部整改，按现行视频会议室标准重新设计装修。

（3）优化音控室布局，各类设备分区安装、各系统操作人员分区工作，防止干扰，提升设备和操作安全性。

具体规格和要求按图纸。

**2.设计依据**

钢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7-2003

冷弯薄壁型钢结构技术规范 GB50018-2002

钢结构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5-2001

构筑物抗震设计规范 GB50191-93

高耸结构设计规范 GBJ135-90

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 GB500046

涂装前钢材表面锈蚀等级和涂装等级 GB8923-88

钢结构防火涂料通用技术条件 GB14907-2002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GB-50009-2001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J16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 GB50325-2010

屋面工程技术规范 GB50345-2012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354-2005

机械喷涂抹灰施工规程 JGJT105-2011

建筑陶瓷薄板应用技术规程 JGJT172-2009

建筑涂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 JGJT29-2003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GB 55037-2022

**（六）环保、消防、职业安全、卫生和节能**

**1、环境影响和环保措施**

环境保护的目标是保持良好的生态环境，使经济、社会、环境效益相协调。项目的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方面的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坚持加强对项目的环境管理，以保证达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为信息化工程，属于无污染项目，在实施和运行过程中对周围环境基本不造成污染，项目运作过程中基本没有有害气体、废渣、废水排出，所采用的设备均通过电磁辐射安全检测，对周围不会产生电磁污染。

**2、消防措施**

项目施工过程中涉及钢架的焊接施工，在施工过程中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消防法规，加强生产防火安全管理。成立项目消防领导小组为项目消防安全建立组织保证。在施工现场设置适宜的灭火器材。现场设置 “严禁烟火”标牌。从事电气设备安装和电气焊切割作业的施工人员要有操作证。配备安全人员和灭火用具。

本项目运行涉及的设备、场地等将依托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现有资源，各种设备将在符合国家消防要求的会议室及设备机房等环境内使用。

**3、职业安全、卫生措施及施工要求**

本项目建设与运行涉及的设备、场地等将依托现有设施，操作人员和系统管理员的职业安全与职业卫生将保持现状；将贯彻“以人为本”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充分考虑职业安全卫生。

因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会议保障需要，施工时间不应与会议时间重合。施工需分阶段进行，根据采购人安排，先进行一个会议室的施工，施工完成投入试运行后开始下个会议室的施工。具体施工开工时间以采购人根据工作安排通知为准。施工工期紧、任务重，中标方应提前做好夜间施工的准备措施，确保工程质量，按期完成。

施工期间相关材料及设备搬运时应做好保护措施，如因施工造成的损坏，应由施工方承担。

**4、节能目标及措施**

（1）严格执行国家、行业、地方关于禁止与限制落后淘汰技术、工艺、产品的现行有关规定；积极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和新产品。

（2）安全生产、工程质量、文明施工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标准规范规定；工程项目按图施工，落实节能要求。

**（七）人员培训需求**

1、人员培训需求

项目完工后一个月内，施工单位和主要设备厂家应为使用单位提供3名以上技术人员7天培训期的操作和维护免费培训。

施工单位应选择具有较高技术水平和教学经验的技术人员担任讲师，认真准备有关培训教材，充分保证培训课程的实用性，使培训学员获得有效的系统管理与维护知识。

培训方式为主要设备厂家理论培训和会议室现场培训相结合方式。理论培训针对项目技术特点进行重点分析和讲解，为培训学员提供直观形象的培训内容。现场培训主要采取讲解、实操和交流相结合的方式，利用会场内设备进行现场演示、讲解和操作。

使用单位技术人员经培训后，应达到对系统本项目设备系统原理清楚、参数了解、操作熟练、能处理一般故障的要求。

培训时间：项目安装调试后即开始安排，具体时间由采购人指定。

培训地点：主要设备的厂家或会议室现场。

培训内容：系统管理应用软件、管理软件等（操作系统基础、用户管理、网络管理、主机设置）、设备功能及基本操作、设备相关基础知识、机器故障紧急情况的应对措施。

**三、系统配置及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楼、四楼会议系统改造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 **基础设施维修及设备采购** | | | | | | **（一）三楼会议室专业会议设备** | | | | | | 1 | LED显示屏 | ★1.整屏尺寸宽度≥6米；高度≥1.6875米；面积不小于10.125平方米；整屏分辨率不小于 4800×1350；  ★2.像素构成：全倒装集成三合一COB封装；共阴，点间距：≤1.25mm，像素密度：≥640000点/㎡;箱体尺寸：600mm\*337.5mm  △3.最大对比度不劣于：15000:1  △4.白平衡亮度不劣于：600nits。  △5.峰值功率≤330W/㎡，平均功率≤165W/㎡  △6.清晰度、静态图像清晰度，根据LED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检测结果评分：5分，主观评价：优；  △7.LED显示屏供电电源功率因素≥95%，转换效率≥88%  △8.模组接收卡均支持带电维护、支持热插拔；  以上2-8条技术参数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9.为确保售后服务的专业性可靠性，投标单位投标时需提供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以及质量保证承诺书；  △10.提供本产品的3C认证证书复印件；  △11.产品使用节能技术（提供证明文件）  △12.为确保颜色的一致性和可调性，系统须支持校正，并提供校正软件登记证书  △13.制造商具备售后服务五星认证证书，品牌管理成熟度五星级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 | 平方米 | 10.125 | | 2 | 视频处理器 | ★1.拥有完备的视频输入接口，不少于2路 HDMI 2.0（4K，60HZ），不少于4 路 2K输入，输出信号不少于40路网口。  △2.支持板卡热插拔功能，设备无需重启和设置，图像显示应正常，启动时间＜10S  △3.支持基于Windows及主流国产操作系统等移动端可视化触控平台应用，支持对图层编辑、窗口调整、信号切换拖动、场景保存调取、亮度调节、画面控制等操作  以上2-3条提供需具有CNAS标识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考虑系统兼容稳定性，视频处理器需与显示屏体采用同一厂家产品（提供3C证书） | 台 | 1 | | 3 | 综合播控系统软件 | △1.支持Windows及主流国产操作系统应用环境下运行；  △2.支持应用对LED显示系统、LED控制系统、视频处理系统、PLC配电系统、音响功放、会议系统、灯光系统集中控制功能，由1套软件进行统一管理、集中控制；  △3.具有分级权限管理功能，可为不同的操作人员设置不同的管理级别权限，分区分权。  △4.支持多用户、多权限同步操作，且操作界面实时同步，数据库实时更新。  △5.支持单屏、多屏同时操控，数据集中管理，适应简单系统到复杂系统不同的操控模式，满足各种岗位集中管理、协同工作的需要；  △6.可以自定义添加RGB、VGA 、Video、DVI、HDMI、DP、SDI、IP视频等多种信号源（可定制任意种类信号源），并可方便、快捷地对信号源进行调用、切换、删除、场景保存等各种编辑管理；  △7.支持显示素材多样化，各种视频文件、图片、底图、字幕、流媒体、IP桌面、超大分辨率图像的任意开窗、叠加显示；  △8.支持预案自定义保存功能，可根据显示的要求对预案进行定时调用、顺序自动循环调用等，最大支持200组预案，开窗速度<10毫秒；  为确保系统安全性及稳定性，提供以上参数第三方检测报告；  △9.提供综合播控系统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要求与LED显示屏同一品牌，确保系统兼容性、稳定性； | 套 | 1 | | 4 | 屏幕智能管控系统 | △1**.文档:**系统同时支持在控制端通过手势滑动对演示文稿等进行翻页控制及按钮翻页，支持演示文稿所有动画效果显示；**视频：**系统支持在控制端同步播放进度、调整播放音量、任意拖动时间轴调整位置或手势滑动操作快进退。播放开始/暂停控制、可选择视频循环/关闭循环；一键重新播放；**网页：**系统支持通过控制端对网页内容进行预览操作；支持中/英字符输入；支持通过点击链接进行网页访问：支持多点触控操作对网页画面进行缩放、移动；页面刷新；前进/后退**。Windows应用程序**：支持在控制端通过预监画面操作应用程序  △2**.**图形化操作管理功能:通过鼠标/触控能对大屏提供窗口操作，包括窗口开窗、关窗、移动窗口、调整窗口大小、关闭所有窗口等操作，能够将系统中的资源、场景以窗口方式开窗上墙。  △3**.**支持将信号源开窗显示，并可将调整窗口大小、位置及层级的结果保存为预案。支持自动启动预案轮巡，启动可按日、周、月、年循环，也可以定时循环固定次数；  △4**.**实时更新功能：控制界面定制完成以后，点击保存和发布，终端上的控制页面无需手动操作，在1秒钟内自动刷新到最新控制界面，并且可实际操作大屏开窗等操作。  △5**.**系统媒体资源池效果：通过控制平板只需一步拖拽操作即可实现媒体资源上屏，同时可根据用户的习惯自定义编辑可视化界面的布局、底图样式等。  △6.Android、Windows、HarmonyOS系统设备通过App可实现无线投屏操作，系统提供不少于4个设备通过无线投屏功能同时在大屏幕上显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7.系统支持读取移动磁盘中的资源，并支持在操作端读取选择后上屏显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8.系统兼容不同浏览器，支持2种控制方式自由切换：（1）通过发送触摸消息控制；（2）通过发送鼠标消息控制。(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9.无需增加外部设备和更改设备主板排线，无需额外部署控制线，通过网络直接控制设备开机。 | 套 | 1 | | 5 | LED电箱 | 配电系统采用三相五线制供电，具有PLC远程控制功能。 | 台 | 1 | | 6 | 屏体框架 | 用于安装支撑屏体的钢结构体及配合现场装修相融合装饰包边 | 平方米 | 10.125 | | 7 | 综合布线 | LED显示屏所需的布线，屏体至机房380V电缆线，屏体至控制室超六类网线（距离超80米采用光纤），所有HDMI线采用4K信号线 | 项 | 1 | | 8 | 集中控制主机 | △1.采用国产化自主可控平台，主要零部件采用国产化自主可控品牌产品。  △2.支持不少于5路独立可编程RS485接口，双向收发。 △3.支持不少于3路独立可编程红外控制接口，通过外接红外发射棒进行远程控制。  △4.支持可编程、开放式的接口，满足系统扩展,支持中控源代码的导入和导出。 △5.支持本地及远程多种控制方式，支持大型组网集中管理。  △6.支持添加和管控多种设备，实现将会议室内声音、视频、灯光、电源等接入控制系统进行集中控制。(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7.提供原厂授权书和质保承诺函 | 套 | 1 | | 9 | 中控固装面板 | 8按键墙面板，支持RS485接口，12V供电，每个按键都可以单独编程和中控联动，支持自定义按键标签 | 台 | 1 | | 10 | 无线触摸控制终端 | 国产主流产品  屏幕尺寸：≥10.2寸  内存：≥64GB  WLAN版 | 台 | 1 | | 11 | 基本集中控制程序 | 中控逻辑程序编制，UI界面编制，满足对现场的音视频设备控制 | 项 | 1 | | 12 | 红外发射棒 | 红外发射棒 | 只 | 2 | | 13 | 无线路由器 | 无线协议：WI-FI6  无线速率：≥3000Mbps | 台 | 1 | | 14 | 音柱 | △1.类型：8单元钕磁驱动单元全频音柱  △2.单元组成：8×3″  △3.频率响应不劣于：150Hz~17kHz  △4.灵敏度(1W/1m)不低于：97dB  △5.额定功率不低于 ：240W  △6.最大/峰值声压级不低于 ：123dB  △7.额定阻抗不高于 ：16Ω  △8.覆盖角度(H×V) 不劣于：100°×15°  △9.提供产品第三方检测报告 | 台 | 2 | | 15 | 音柱功放 | ★1.使用定阻功放，功放功率应为所驱动音箱功率的1.5～2倍，功放与被驱动音箱间连线的功率损耗应小于音箱功率的10%；阻尼系数＞500；符合3C强制性认证的要求。  △2.具有短路、过热、过载、过流、输出直流、软启动、电流熔断保护，变压器过热保护； | 台 | 1 | | 16 | 吸顶音箱 | △1.无源同轴天花喇叭，使用6.5英寸同轴单元；  △2.结构为2单元2分频倒相式，内含1高音，1中低音单元；  △3.频率响应不劣于：89Hz~20kHz（±1%）；  △4.额定功率≥60W；  △5.最大功率≥120W；  △6.峰值功率≥240W；  △7.最大声压级≥105dB；  △8.覆盖角度(H×V)应该≥90°×90°；  △9.外壳使用防火式金属箱体； | 只 | 16 | | 17 | 吸顶音箱功放 | ★1.使用定阻功放，功放功率应为所驱动音箱功率的1.5～2倍，功放与被驱动音箱间连线的功率损耗应小于音箱功率的10%；阻尼系数＞500；符合3C强制性认证的要求。  △2.具有短路、过热、过载、过流、输出直流、软启动、电流熔断保护，变压器过热保护 . | 台 | 2 | | 18 | 无线手持话筒 | △1.频率范围：530.00MHZ-690.00MHZ  △2.有效使用距离不少于：80米(无遮挡)；频率间隔：250KHz；频率宽度：50MHz；  △3.频率振荡模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接收机射频稳定度：±0.005%(-10°C-50°C)；  △4.信号信噪比：>105dB(1KHz-A)；最大频偏：±45KHz；综合T.H.D：<0.5%@1KHz；实用灵敏度：约9uv(Noise<52dBr)；  △5.接收方式：CPU控制选讯+导频识别接收；静音方式：CPU噪声MUTE；音频输出阻抗：2.2KΩ；  △6.音频输出接口：4CH XLR独立输出，XLR+TRS6.35混合输出；音量输出：2档LINE、MIC； | 套 | 1 | | 19 | 监听 | 两分频有源监听音箱。 | 对 | 1 | | 20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1.不少于4路输入、8路输出平衡接口；  △2.4通道平衡输入，支持48KHz音频采样频率，音频频响不劣于20Hz～20KHz；  △3.所有输入通道带增益控制、噪声门、自动反馈抑制器、高低通滤波器、16段参量均衡器、压限器、延时器、输入编组控制；  △4.8个平衡线路电平输出；  △5.所有输出通道带高低通滤波器、16段参量均衡器、压限器、延时器、输出编组控制；  △6.4通道自动混音；  △7.动态范围为114dB、ADC/DAC，总谐波失真<0. 005%；  △8.内置信号发生器：正弦波信号、粉红噪声、白噪声（提供原厂正规盖章彩页）  △9.支持RS-232、TCP/IP协议，可实现第三方控制；  △10.支持不少于32组场景预设功能；  △11.前面板屏带输入、输出音量状态显示灯、错误提示灯  #12.符合国际CE产品认证及检查报告、ISO-27001证书，提供证书和报告复印件 | 台 | 1 | | 21 | 调音台 | 利旧集成 | 项 | 1 | | 22 | 8路电源时序器 | △1.电源:AC110/220V±10％ 50/60Hz  △2.总容量:最大电流 50A  △3.输出:通道 1~8,最大电流16A 万能插座，DC12V(1A)。  △4.面板控制:8路通道控制，SET，KEY，ON/OFF 按键  △5.控制接口:DC5~24V 电压启动接口；RS485 串口；状态输出；远程闭合开关启动口。  △6.功能:行为学习方式编程。单路键控，网口，串口控制。 | 台 | 1 | | 23 | 辅材（含地插） | 提供辅材及改造（含5个地插更换、会场2个墙面高清线缆的敷设及机房设备线缆的连接/卡侬头音箱专业插莲花头大三芯大二芯等接插件的配套，音箱暗装开孔及透声网罩等制作，监视器壁挂支架，包含会场集成所需的全部费用，施工过程中不再签出增加工程量和金额的联系单） | 批 | 1 | | 24 | 原系统优化（含机柜线路走向） | 原系统优化（含机房旧设备集成理线/路由标签） | 项 | 1 | | 25 | 高清矩阵 | ★1.双电源冗余，机箱最大支持不少于24路信号输入，不少于24路信号输出，采用插卡式结构，本机配置为16路信号输入，16路信号输出（含输入输出，不少于8路4K信号输入，8路4K信号输出）；  △2.纯硬件架构，内部无操作系统，开机启动响应时间不超过10 秒，具备7X24小时连续开机工作能力，设备运行时噪音不超过43db 。  △3.模块化方式，包括输入卡、输出卡、风扇、电源均为模块化方式，支持热插拔，更换时不影响其他模块的正常运行；输入卡热插拔恢复时间不超过3s；输出卡热插拔恢复时间不超过3s。输入输出延时低于30ms。  △4.机箱前面板设有LCD 液晶显示屏，具备按键，可直接通过前面板进行通道切换、设置／调用场景、设置设各IP 、查询状态。  △5.支持4K 与1080P 分辨率信号间的混合无缝切换，信号切换无黑场，无蓝屏，无中间过渡态，信号显示不中断。无缝切换的时间少于40ms。  △6.输入卡支持内嵌音频的环出，可在输入卡完成内嵌音频的剥离和环出，直接从输入卡环出模拟音频。  △7.用户可以关闭输出，或者指定输出默认图像，并可以设置无信号源时输出的图像。  △8.切换预案支持增量式操作，支持大于8000个数量预案保存及调用。输入信号自适应兼容，可以应对不标准信号的HDMI、DVI信号；输出信号强制模式，HDMI/DVI模式强制指定。自动检测分辨率变换，实现不同分辨率信号间的自如切换。  △9.支持将所有软件配置保存到本地文件夹作为备份，当需要在其他电脑中控制或配置数据丢失时，可导入保存的配置文件，进行恢复。  △10.支持对输入输出端口进行分组，可将输入信号一次性切换至分组内的所有端口，支持对端口重命名、增加备注信息，支持通过对端口的筛选，可输入关键字、选择板卡类型、选择端口序号区间。支持端口锁定，锁定状态下不能进行信号切换操作。  △11.产品平均无故障时间MTBF≥100000h。  以上2-11条技术参数，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12.产品具备节能认证证书及环保认证证书（提供证明文件） | 台 | 1 | | **（二）四楼会议室专业会议设备** | | | | | | 26 | LED显示屏 | ★1.整屏尺寸宽度≥7.2米；高度≥3.0375米；面积不小于21.87平方米；整屏分辨率不小于 5760×2430；  ★2.像素构成：全倒装集成三合一COB封装；共阴，点间距：≤1.25mm，像素密度：≥640000点/㎡;箱体尺寸：600mm\*337.5mm  △3.最大对比度不劣于：15000:1  △4.白平衡亮度不劣于：600nits。  △5.峰值功率≤330W/㎡，平均功率≤165W/㎡  △6.清晰度、静态图像清晰度，根据LED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检测结果评分：5分，主观评价：优；  △7.LED显示屏供电电源功率因素≥95%，转换效率≥88%  △8.模组接收卡均支持带电维护、支持热插拔；  以上2-8条技术参数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9.为确保售后服务的专业性可靠性，投标单位投标时需提供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以及质量保证承诺书；  △10.提供本产品的3C认证证书复印件；  △11.产品使用节能技术（提供证明文件）  △12.为确保颜色的一致性和可调性，系统须支持校正，并提供校正软件登记证书  △13.制造商具备售后服务五星认证证书，品牌管理成熟度五星级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 | 平方米 | 21.87 | | 27 | 视频处理器 | ★1.拥有完备的视频输入接口，不少于2路 HDMI 2.0（4K，60HZ），不少于4 路 2K输入，输出信号不少于40路网口。  △2.支持板卡热插拔功能，设备无需重启和设置，图像显示应正常，启动时间＜10S  △3.支持基于Windows及主流国产操作系统等移动端可视化触控平台应用，支持对图层编辑、窗口调整、信号切换拖动、场景保存调取、亮度调节、画面控制等操作  以上2-3条提供需具有CNAS标识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考虑系统兼容稳定性，视频处理器需与显示屏体采用同一厂家产品（提供3C证书） | 台 | 1 | | 28 | 综合播控系统软件 | △1.支持Windows及主流国产操作系统应用环境下运行；  △2.支持应用对LED显示系统、LED控制系统、视频处理系统、PLC配电系统、音响功放、会议系统、灯光系统集中控制功能，由1套软件进行统一管理、集中控制；  △3.具有分级权限管理功能，可为不同的操作人员设置不同的管理级别权限，分区分权。  △4.支持多用户、多权限同步操作，且操作界面实时同步，数据库实时更新。  △5.支持单屏、多屏同时操控，数据集中管理，适应简单系统到复杂系统不同的操控模式，满足各种岗位集中管理、协同工作的需要；  △6.可以自定义添加RGB、VGA 、Video、DVI、HDMI、DP、SDI、IP视频等多种信号源（可定制任意种类信号源），并可方便、快捷地对信号源进行调用、切换、删除、场景保存等各种编辑管理；  △7.支持显示素材多样化，各种视频文件、图片、底图、字幕、流媒体、IP桌面、超大分辨率图像的任意开窗、叠加显示；  △8.支持预案自定义保存功能，可根据显示的要求对预案进行定时调用、顺序自动循环调用等，最大支持200组预案，开窗速度<10毫秒；  为确保系统安全性及稳定性，提供以上参数第三方检测报告；  △9.提供综合播控系统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要求与LED显示屏同一品牌，确保系统兼容性、稳定性； | 套 | 1 | | 29 | 屏幕智能管控系统 | △1**.文档:**系统同时支持在控制端通过手势滑动对演示文稿等进行翻页控制及按钮翻页，支持演示文稿所有动画效果显示；**视频：**系统支持在控制端同步播放进度、调整播放音量、任意拖动时间轴调整位置或手势滑动操作快进退。播放开始/暂停控制、可选择视频循环/关闭循环；一键重新播放；**网页：**系统支持通过控制端对网页内容进行预览操作；支持中/英字符输入；支持通过点击链接进行网页访问：支持多点触控操作对网页画面进行缩放、移动；页面刷新；前进/后退**。应用程序**：支持在控制端通过预监画面操作应用程序。  △2**.**图形化操作管理功能:通过鼠标/触控能对大屏提供窗口操作，包括窗口开窗、关窗、移动窗口、调整窗口大小、关闭所有窗口等操作，能够将系统中的资源、场景以窗口方式开窗上墙。  △3**.**支持将信号源开窗显示，并可将调整窗口大小、位置及层级的结果保存为预案。支持自动启动预案轮巡，启动可按日、周、月、年循环，也可以定时循环固定次数；  △4**.**实时更新功能：控制界面定制完成以后，点击保存和发布，终端上的控制页面无需手动操作，在1秒钟内自动刷新到最新控制界面，并且可实际操作大屏开窗等操作。  △5**.**系统媒体资源池效果：通过控制平板只需一步拖拽操作即可实现媒体资源上屏，同时可根据用户的习惯自定义编辑可视化界面的布局、底图样式等。  △6.Windows及主流国产操作系统设备通过App可实现无线投屏操作，系统提供不少于4个设备通过无线投屏功能同时在大屏幕上显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7.系统支持读取移动磁盘中的资源，并支持在操作端读取选择后上屏显示；(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8.系统兼容不同浏览器，支持2种控制方式自由切换：（1）通过发送触摸消息控制；（2）通过发送鼠标消息控制。(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9.无需增加外部设备和更改设备主板排线，无需额外部署控制线，通过网络直接控制设备开机。 | 台 | 1 | | 30 | LED电箱 | 配电系统采用三相五线制供电，具有PLC远程控制功能 | 台 | 1 | | 31 | 屏体框架 | 用于安装支撑屏体的钢结构体及配合现场装修相融合装饰包边 | 平方米 | 21.87 | | 32 | 综合布线 | LED显示屏所需的布线，屏体至机房380V电缆线，屏体至控制室超六类网线（距离超80米采用光纤），4K信号线。 | 项 | 1 | | 33 | 集中控制主机 | △1.采用国产化自主可控平台，主要零部件采用国产化自主可控品牌产品。  △2.支持不少于5路独立可编程RS485接口，双向收发。 △3.支持不少于3路独立可编程红外控制接口，通过外接红外发射棒进行远程控制。  △4.支持可编程、开放式的接口，满足系统扩展。 △5.支持本地及远程多种控制方式，支持大型组网集中管理。  △6.支持添加和管控多种设备，支持视频设备、控制网关、音频设备、环境设备管理、IPC、IP电源控制器，对设备进行统一集中管控；支持拼接器叠加、漫游、开窗、切换、场景调用控制。(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7.提供原厂授权书和质保承诺函 | 套 | 1 | | 34 | 中控固装面板 | 8按键墙面板，支持RS485接口，12V供电，每个按键都可以单独编程和中控联动，支持自定义按键标签 | 台 | 1 | | 35 | 无线触摸控制终端 | 国产主流产品  屏幕尺寸：≥10.2寸  内存：≥64GB  WLAN版 | 台 | 1 | | 36 | 基本集中控制程序 | 中控逻辑程序编制，UI界面编制，满足对现场的音视频设备控制 | 项 | 1 | | 37 | 红外发射棒 | 红外发射棒 | 只 | 2 | | 38 | 无线路由器 | 无线协议：WI-FI6  无线速率：≥3000Mbps | 台 | 1 | | 39 | 主音箱（利旧集成） | 利旧集成 | 项 | 1 | | 40 | 吸顶音箱 | △1.无源同轴天花喇叭，使用6.5英寸同轴单元；  △2.结构为2单元2分频倒相式，内含1高音，1中低音单元；  △3.频率响应65Hz~20kHz（±1%）；  △4.额定功率≥60W；  △5.最大功率≥120W；  △6.峰值功率≥240W；  △7.最大声压级≥105dB；  △8.覆盖角度(H×V)应该≥90°×90°； | 只 | 8 | | 41 | 吸顶音箱功放 | ★1.使用定阻功放，功放功率应为所驱动音箱功率的1.5～2倍，功放与被驱动音箱间连线的功率损耗应小于音箱功率的10%；阻尼系数＞500；符合3C强制性认证的要求。  △2.具有短路、过热、过载、过流、输出直流、软启动、电流熔断保护，变压器过热保护 。 | 台 | 2 | | 42 | 吸顶音箱（返听） | △1.无源同轴天花喇叭，使用6.5英寸同轴单元；  △2.结构为2单元2分频倒相式，内含1高音，1中低音单元；  △3.频率响应65Hz~20kHz（±1%）；  △4.额定功率≥60W；  △5.最大功率≥120W；  △6.峰值功率≥240W；  △7.最大声压级≥105dB；  △8.覆盖角度(H×V)应该≥90°×90°； | 只 | 4 | | 43 | 吸顶音箱功放（返听） | ★1.使用定阻功放，功放功率应为所驱动音箱功率的1.5～2倍，功放与被驱动音箱间连线的功率损耗应小于音箱功率的10%；阻尼系数＞500；符合3C强制性认证的要求。  △2.具有短路、过热、过载、过流、输出直流、软启动、电流熔断保护，变压器过热保护。 | 台 | 1 | | 44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1.不少于4路输入、8路输出平衡接口；  △2.4通道平衡输入，支持48KHz音频采样频率，音频频响不劣于20Hz～20KHz；  △3.所有输入通道带增益控制、噪声门、自动反馈抑制器、高低通滤波器、16段参量均衡器、压限器、延时器、输入编组控制；  △4.8个平衡线路电平输出；  △5.所有输出通道带高低通滤波器、16段参量均衡器、压限器、延时器、输出编组控制；  △6.4通道自动混音；  △7.动态范围为114dB、ADC/DAC，总谐波失真<0. 005%；  △8.内置信号发生器：正弦波信号、粉红噪声、白噪声（提供原厂正规盖章彩页）  △9.支持RS-232、TCP/IP协议，可实现第三方控制；  △10.支持不少于32组场景预设功能；  △11.前面板屏带输入、输出音量状态显示灯、错误提示灯  #12.符合国际CE产品认证及检查报告、ICCA证书、ISO-27001证书，提供证书和报告复印件 | 台 | 1 | | 45 | 数字发言系统主机 | △1.当单元之间连接线缆因故断开，不影响后端单元正常使用；  △2.具备带电热插拔功能，可在运行中不重启主机增加话筒设备；  △3.具备TCP/IP连接方式；具备LCD显示屏；  △4.具备软硬电源开关，软开关采用软件确认模式，关机需要经过菜单确认，防止误操作；  △5.总谐波失真总≦0.05%；  #6.主机支持同时开启话筒数量不少于4支；  △7.音频信号支持48kHz和32kHz音频采样频率；  △8.单只话筒独立EQ调节,可以显示音频信号频谱，方便寻找啸叫点进行调节；  △9.信噪比≥100 dBA  #10.具备 Web 页面控制功能，可通过 Web 页面访问会议主机并进行主机参数设置；  提供相关彩页 | 台 | 1 | | 46 | 系统发言单元 | #1.含一个主席单元  #2.驻极体心形指向性麦克风，带有开启指示灯圈；  △3.一条6芯电缆传输各种信息；  △4.支持48kHz音频采样频率，64通道频率响应均可达30 Hz~20 kHz；  △5.分机单元麦克风增益和EQ独立可调；  △6.可实现会议系统的远程控制，远程诊断和升级  ；  #7.系统电源可通过中控系统进行集中控制管理；  △8.系统单元热插拔功能；  △9.系统可接入其他电容麦克风或动圈麦克风；  #10.至少可同时开启4只话筒 | 只 | 8 | | 47 | 无线手持话筒 | ★1.频率范围：530.00MHZ-690.00MHZ  △2.有效使用距离：80米(无遮挡)；频率间隔：250KHz；频率宽度：50MHz；  △3.频率振荡模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接收机射频稳定度：±0.005%(-10°C-50°C)；  △4.信号信噪比：>105dB(1KHz-A)；最大频偏：±45KHz；综合T.H.D：<0.5%@1KHz；实用灵敏度：约9uv(Noise<52dBr)；  △5.接收方式：CPU控制选讯+导频识别接收；静音方式：CPU噪声MUTE；音频输出阻抗：2.2KΩ；  △6.音频输出接口：4CH XLR独立输出，XLR+TRS6.35混合输出；音量输出：2档LINE、MIC；  △7.电源供应：AC100~240V 50/60Hz；功率：8W；频率稳定性：±5ppm（零下5℃-50℃）；正常/峰值频偏：±24KHz/±48KHz； | 套 | 2 | | 48 | 无线头戴一拖四 | ★1.频率范围：530.00MHZ-690.00MHZ  △2.有效使用距离:80米(无遮挡)；频率间隔：250KHz；频率宽度：50MHz；  △3.频率振荡模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接收机射频稳定度：±0.005%(-10°C-50°C)；  △4.信号信噪比：>105dB(1KHz-A)；最大频偏:±45KHz；综合T.H.D：<0.5%@1KHz；实用灵敏度:约9uv(Noise<52dBr)；  △5.接收方式：CPU控制选讯+导频识别接收；静音方式：CPU噪声MUTE；音频输出阻抗：2.2KΩ；  △6.音频输出接口：4CH XLR独立输出，XLR+TRS6.35混合输出；音量输出：2档LINE、MIC；  △7.频率稳定性：±5ppm（零下5℃-50℃）；正常/峰值频偏:±24KHz/±48KHz； | 套 | 1 | | 49 | 鹅颈麦克风 | △1.鹅颈心形电容话筒，带有开启指示灯圈；  △2.话筒带“开/关”按钮；  △3.话筒接线端为标准的3针卡农公头，可连接到任意3针卡农母头设计的话筒座或在有需要时直接连接到调音台上；  △4.配备防风海绵罩，避免喷气声及其他风声的出现；  △5.具有良好的隔音设计，最大增益时应能避免啸叫声的出现；  △6.频率响应：60Hz-15KHz，灵敏度：-47dB/±3dB，信噪比：66dB.1KHz；  △7.最大承受音压135dB SPL；  △8.拾音距离15-50cm；  △9.支持DC 3V电池/48V(幻象电源)供电； | 台 | 6 | | 50 | 数字会议系统延长线 | 配合数字会议系统发言单元使用，与会议系统主机同品牌成品6芯延长线缆8条（30米2条，5米2条）。 | 根 | 4 | | 51 | 监听 | △1.采用1个5.25寸聚丙烯低频单元和1个1寸丝球圆顶高频单元，  △2.主音箱具有平衡和非平衡输入、蓝牙输入、 speaker输出接口  △3.副音箱speaker输入接口，连接主音箱使用  △4.主音箱具有音量调节旋钮，LED指示灯显示音箱开启状态、蓝牙连接状态，电源开关、左右声道切换开关功能 | 对 | 1 | | 52 | 调音台 | 利旧集成 | 项 | 1 | | 53 | 8路电源时序器 | △1.电源:AC110/220V±10％ 50/60Hz  △2.总容量:最大电流 50A  △3.输出:通道 1~8,最大电流16A 万能插座，DC12V(1A)。  △4.面板控制:8路通道控制，SET，KEY，ON/OFF 按键  △5.控制接口:DC5~24V 电压启动接口；RS485 串口；状态输出；远程闭合开关启动口。  △6.功能:行为学习方式编程。单路键控，网口，串口控制。 | 台 | 1 | | 54 | 辅材（含地插） | 提供辅材及改造（含地插更换、音频接口、返听接口、线缆的敷设及机房设备线缆的连接/卡侬头音箱专业插莲花头大三芯大二芯等接插件的配套，监视器壁挂支架，话筒支架、包含会场集成所需的全部费用，施工过程中不再签出增加工程量和金额的联系单） | 批 | 1 | | 55 | 现场显示屏底部背景装修美化 | 现场显示屏底部背景装修美化,所有装饰材料需送样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安装施工。 | 项 | 1 | | 56 | 原系统优化（含机柜线路走向） | 原系统优化（含机房旧设备集成理线/路由标签） | 项 | 1 | | 57 | 高清矩阵 | ★1.双电源冗余，机箱最大支持不少于24路信号输入，不少于24路信号输出，采用插卡式结构，本机配置为16路信号输入，16路信号输出（含输入输出，不少于8路4K信号输入，8路4K信号输出）；  △2.纯硬件架构，内部无操作系统，开机启动响应时间不超过10 秒，具备7X24小时连续开机工作能力，设备运行时噪音不超过43db 。  △3.模块化方式，包括输入卡、输出卡、风扇、电源均为模块化方式，支持热插拔，更换时不影响其他模块的正常运行；输入卡热插拔恢复时间不超过3s；输出卡热插拔恢复时间不超过3s。输入输出延时低于30ms。  △4.机箱前面板设有LCD 液晶显示屏，具备按键，可直接通过前面板进行通道切换、设置／调用场景、设置设各IP 、查询状态。  △5.支持4K 与1080P 分辨率信号间的混合无缝切换，信号切换无黑场，无蓝屏，无中间过渡态，信号显示不中断。无缝切换的时间少于40ms。  △6.输入卡支持内嵌音频的环出，可在输入卡完成内嵌音频的剥离和环出，直接从输入卡环出模拟音频。  △7.用户可以关闭输出，或者指定输出默认图像，并可以设置无信号源时输出的图像。  △8.切换预案支持增量式操作，支持大于8000个数量预案保存及调用。输入信号自适应兼容，可以应对不标准信号的HDMI、DVI信号；输出信号强制模式，HDMI/DVI模式强制指定。自动检测分辨率变换，实现不同分辨率信号间的自如切换。  △9.支持将所有软件配置保存到本地文件夹作为备份，当需要在其他电脑中控制或配置数据丢失时，可导入保存的配置文件，进行恢复。  △10.支持对输入输出端口进行分组，可将输入信号一次性切换至分组内的所有端口，支持对端口重命名、增加备注信息，支持通过对端口的筛选，可输入关键字、选择板卡类型、选择端口序号区间。支持端口锁定，锁定状态下不能进行信号切换操作。  △**11**.产品平均无故障时间MTBF≥100000h。  以上2-11条技术参数，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12.产品具备节能认证证书及环保认证证书（提供证明文件） | 台 | 1 | | 58 | 天线放大器 | 天线分配：4路双通道输出；适用频宽范围：500MHz～850MHz；输入截断点：+15dBm；输出/输入增益：+1.0dB±1dB；输出端隔离度：>18dB在500MHz～850MHz；输出/入阻抗：50Ω；天线输出接头：TNC插座；天线输入接头电源：DC8V,250mA(max)（天线A、B输入端口）；电源输入：12V～15V/5ADC；电源输出：12V/1.2ADC(每通道)；消耗电流：约145mA； | 套 | 1 | | 59 | 有源定向天线 | △1.专业UHF频段接收用对数天线；  △2.适用的频宽涵盖500MHz～850MHz；  △3.搭配输出-9～18dB（±1dB）连续可变的增益信号；  △4.接收模式(3dB波束宽度)：65°（垂直角）,120°(水平面）；  △5.内建可调增益放大器，用户可根据实际使用—环境调整增益； | 套 | 2 | | 60 | DVD | △HDMI光盘播放机CD机VCD DVD光驱播放器 影碟机 USB音乐 黑色 | 台 | 1 | | 61 | 高清摄像半球 | △400万球机 | 台 | 1 | | 62 | 录像机 | △1盘位4路 | 台 | 1 | | 63 | 监控硬盘 | △4T硬盘 | 台 | 1 | | **（三）照明设备** | | | | | | 64 | 面光灯 | △色温：3200K-6000K可调， 角度范围：-20-20°，控制模式：与播控主机配套 | 盏 | 8 | | 65 | 插座 | 主席台、音控室插座改造，具体点位详见技术图纸；  品质品牌标准不低于现场原有插座标准，品牌要求：国内一线品牌。  实际点位以现场为准。 | 批 | 1 | | 66 | 系统安装、辅材及配件 | 系统所含设备安装调试费用；  满足完整系统所涵盖的所有辅助材料和配件，包含桥架、线管、电线、接头、标识设备等；  项目所涉及材料的运费、上楼费、垃圾清理运输等所有费用。施工过程中不再签出增加工程量和金额的联系单。 | 批 | 1 | | **（四）基础设施维修及更新** | | | | | | 67 | 顶部维修 | 会场顶部局部墙体补漏，面积约为20平方米。 | 批 | 1 | | 68 | 静电地板 | 更换四楼会议室主席台后部空间静电地板，规格：陶瓷面防静电活动地板，陶瓷面厚度10MM，整体厚度38MM，支架高度按现场测量为准。具体位置详见图纸。 | 平方米 | 16 | | 69 | 地板更新 | 四楼会议室音控室、舞台原有地板铲除更新，所有装饰材料需送样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安装施工（具体以现场为准）。 | 平方米 | 40 | | 70 | 墙体、门窗拆除及背景修复 | 三楼主席团背景拆除，四楼原有主席台、吊顶、隔墙、柱子饰面拆除，开三个门，现场显示屏背景装修美化,所有装饰材料需送样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安装施工（具体以现场为准）。 | 项 | 1 | | 71 | 木质门带套 | 四楼音控室成品木质门安装，包含门套、合页、执手等五金件，具体布局及做法参照图纸。 | 个 | 3 | | 72 | 零星修补 | 对音控室等会议室后方区域地面、墙面、顶面等设施进行改造后所涉及的零星修补，含施工所需主材、辅料及配件等。 | 平方米 | 60 | | 73 | 垃圾清运 | 本工程施工中所产生的施工垃圾清运。 | 批 | 1 | | 74 | 深化设计 | 涉及到的装修，需进行方案深化设计，方案经采购方确认后出具详细的深化图纸。音频系统深化设计需进行链路多轨道备份以保证系统集成的安全性。声场布置均匀。 | 次 | 1 | |

**四、技术商务要求**

（一）技术要求

本采购需求中描述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所有技术文件中的技术指标除非在技术指标要求中另作规定外，均应使用相应的国际先进标准、中国国家标准、各行业的相应标准、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所有货物，应有完善的质量检测手段和质量保证体系，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测试等，都应按合同签字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国内外通行的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本采购需求中各技术规格及要求所使用的标准和规范如与投标人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投标人提供货物均为国产设备，投标人提供货物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应统一用公制单位。投标人负责本采购需求书中要求的所有产品运输、交验、保险等一切费用。

技术指标按重要性分为“★”、“#”和“△”指标。“★”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代表一般指标项，“#”和“△”指标可作为比较性评价指标，可在评审标准中设置评价规则。

为保证显示屏效果，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和现场演示，请供应商自备样屏，样屏应满足采购需求中系统配置及详细技术参数的相关要求，样屏应与供应商投标产品参数性能一致。要求如下：

| **1** | **样品提供** | 要求提供：  （1）样品。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  （5）样品提供仅需满足功能演示即可，建议组装箱体不超过6块。  （6）提供样品的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地点：金华市双龙南街858号财富大厦负一楼停车场出口处，招投标样品展示区。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7)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8）制作、运输、安装、演示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辅助材料及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 | --- | --- |
| **2** | **讲解演示** |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功能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方式：  ☑交易中心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金华市双龙南街858号财富大厦负一楼停车场出口处，招投标样品展示区，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 |

1. 商务服务要求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根据需求书要求详细阐述技术支持服务内容，逐一列出该技术服务在满足需求书的技术指标要求下，各个服务的详细说明及其单价，并指出在技术支持服务期内哪些服务是免费的，哪些服务是收费的，对于收费服务，投标人应列出费用，并计入报价。

服务期间如果对用户运行正常的设备、设施、环境造成损坏，投标人应负责免费对其修复及更换，确保用户的正常使用。如果由于技术服务失误或产品故障造成用户损失，投标人除承担赔偿外，还要提供处理办法。

该项目质量保证服务期限为自合同初验之日起算质保期。服务指标按重要性分为“★”、“#”和“△”。“★”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代表一般指标项，“#”指标和“△”指标可作为比较性评价指标，可在评审标准中设置评价规则。

A、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重要性** | **内容** | **服务要求标准** |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
| 1 | ★ | 项目完成时间及地点 | 1. 项目完成时间：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2. 因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会议保障需要，施工时间不应与会议时间重合。施工需分阶段进行，根据采购人安排，先进行一个会议室的施工，施工完成投入试运行后开始下个会议室的施工。具体施工开工时间以采购人根据工作安排通知为准。   （3）项目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2 | ★ | 履约保证金 | 1. 中标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交纳中标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 2. 供应商可以转账提交履约保证金，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或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 3. 履约保证金在项目试运行三个月并初验合格后不计息退还。 |  |
| 3 | ★ |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 （1）提出技术方案，提供设备配置清单，列出详细规格型号。  （2）质保期：初步验收合格之日起≥ 3年，招标需求清单中有明确的以招标需求清单中的为准，以初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  （3）售后服务要求响应时间为：提供7×24小时电话技术咨询支持，在收到用户通知后，30分钟内须响应，在4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解决，若不能解决的，更换整机或部分有缺陷的组件和材料。  （4）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投标人免费提供技术服务和维修。  （5）出现故障后，中标人如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响应，采购人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6）在质保期内，除人为损坏和不可抗力外，期间所产生的任何维护或维修及更换配件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7）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和故障负责任。质保期内提供及时地升级服务。 |  |
| 4 | ★ | 安装 | （1）满足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中的要求。  （2）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3）供货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交货完成时间：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承担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  （5）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设备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  |
| 5 | ★ | 验收 | （1）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本次采购的项目为 “交钥匙工程”，价格包含运输、就位、安装、水、电、辅材、调试等其他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运输、安装、调试、检测等所需的费用。  （2）项目设备安装调试，采购人将按规定对货物的品牌、外观、规格、参数配置、数量、配件及安装调试后的使用性能、运行状况、技术资料及其他进行验收，中标人必须在验收现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如发生所供设备与投标文件或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规定（或响应）的设备不符，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4）质量符合国际或国家通用标准，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标准部分所规定的全部功能。如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产品，供应方负责包退、包换，因此而涉及的全部违约责任和费用由供应方承担。  （5）验收结束后，由验收小组出具验收报告，供应商应书面确认。供应商拒绝书面认定验收报告的，视为同意。 |  |
| 6 | ★ | 资料要求 | 提供全套使用说明书。完成竣工资料工作，并按采购方的档案管理要求完成资料归档工作。 |  |
| 7 | **#** | 须注意的其他事项 | （1）中标人需文明安装，保证安全，如在安装过程中发生事故，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安装期间，中标人应妥善保管货物、产品、各种材料和器材，如有被盗和其他损失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所有中标设备必须原包装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原包装内均需有生产厂商标识、装箱清单、使用说明书、质保卡、联系方式等。 |  |

B、合同付款条件特殊要求

（1）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70%。

（2）中期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20%。

（3）质保期结束且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10%。

C、履约验收要求

本项目采用分阶段验收，分为初步验收、中期验收和最终验收，共三个阶段。

1.部署实施完成，具备使用条件后，项目启用并进入为期3个月的连续试运行，试运行合格后投标人在初验前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竣工资料，经过甲方的认可后，由甲方组织初步验收。初步验收结束后，由甲方开具初步验收合格单据。

2.质保期过半且服务过程中出现的所有问题己被解决，在10个工作日内由甲方组织中期验收（自初验合格后开始计算质保期）。

3.质保期全部结束后且满足最终验收合格条件10个工作日内进行最终验收。最终验收合格的条件必须满足以下三个要求：（1）已提供合同的全部产品和资料，所有服务均已完成；（2）维保服务已结束；（3）服务过程中出现的所有问题己被解决。终验结束后，由甲方开具最终验收合格单据。

如果合同货物中的任何部分不能通过验收，投标人将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验收测试能够尽快再次进行，再次验收测试由投标人负担费用。投标人应根据合同的规定对再次验收造成的采购人的损失进行赔偿。如果验收失败次数超过三次或超过合同规定的有关期限，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并按投标人违约处理。甲方除有权没收投标人履约保证金外，还有权追索由此造成工期延误而给甲方带来的经济损失。如果导致合同不能继续执行甲方有权按退货索赔程序处理。

1. **技术图纸**

详见附件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如有带“★”符号部分为必须符合，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及 要 求 |
| 1 | 项目名称、参与资格要求、采购内容等信息：详见招标公告、招标需求 |
| 2 | 投标文件由三类组成：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的正本各 1份；副本各 4份。份数缺少或未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
| 3 | 评审结果公告途径：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https://zfcg.czt.zj.gov.cn/)—)非政府采购公告板块→其他非政府采购公告栏（通过输入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等方式搜索本项目公告） |
| 4 | 供应商承担履约（质量）保证金相关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 5 | 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相关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 6 | 投标报价及投标费用：1.投标人应以人民币报价。2.投标人免交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3.投标人应自行承担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4.本项目公证费由中标人承担，收费标准为1600元/标段，由中标人向公证机构支付。 |
| 7 |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内；在此期限内，投标文件保持有效。 |
| 8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9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接受 |
| 10 | 踏勘现场：🗹不组织 ☐组织 |
| 11 | 投标货币：人民币 |
| 12 | 投标样品： 需要 |
| 13 | 投标保证金：无 |
| 14 |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类专家不得少于总人数的2/3；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按相关规定从专家库中抽取。 |
| 15 | 免责声明：  1、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无论何种因素导致采购项目延期开标、废标（流标）、投标供应商未中标、项目终止采购的，采购人与采购机构均不承担供应商投标费用。  2、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做好安全保障工作，不因项目实施而危及自身及第三方人员、财产安全。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损失。 |
| 16 | 解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属于采购单位。 |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系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

2.“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组织单位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

4.“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符合采购方要求的产品。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服务。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等。

8.“★”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必须满足，否则为无效投标。

**（三）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随身携带身份证原件并提供。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投标文件中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参见附件）。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规定的除外）。

**（五）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为本法人正式员工。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投标人双倍赔偿对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投标人违法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六）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的答复。

2.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内审科提起投诉。

3.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开标评标过程及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七）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次投标的报价，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1.资信及商务文件：**

（1）生产厂家授权委托书(如有)；

（2）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费和社保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5）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6）与本项目有关的各类许可证、备案凭证、注册证等；

（7）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

（8）售后服务方案和措施；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及商务评分的其它材料**：

（9）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售后优惠条件，包括售后备品备件、专用耗材、上门服务等的优惠（格式见附件）；

（10）同类项目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内容完整、盖章齐全的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复印件）；

（11）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12）自主创新、节能环保等方面的资质证书；

（13）自主品牌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

（14）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5）投标人关于产品生产时间、升级或者更新淘汰计划、配件供应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6）投标人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7）资信及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2.技术文件**

**A 货物类项目技术文件**

（1）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

（2）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及现状；

（3）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由第三方出具的精度检测报告或提供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精度实测数据）；

（4）原厂出厂配置表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

（5）设备配置清单（格式见附件）；

（6）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内容和措施；

（7）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8）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9）投标人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0）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B 工程、服务类项目技术文件**

（1）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

（2）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

（3）保证工程质量的技术力量及技术措施；

（4）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

（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6）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7）工程量/原材料、人工安排清单；

（8）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内容和措施；

（9）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10）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C 同时涉及货物类、工程服务类项目技术文件，应包含上述A、B项的内容。**

**3.报价文件：**

（1）投标报价汇总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3）投标人针对报价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中小企业申明函（如有提供）。

**★投标声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内的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但要求和答复

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共三类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规定的份数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每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分别注明“正本”或“副本”以及种类，否则将被拒收。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4.投标文件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不得涂改。若有修正处，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在修正处签署或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六）投标文件的封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按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共三类投标文件，分类密封封装。投标文件的密封封装面上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启封时间、日期字样，并加盖单位公章。

2.未按规定密封封装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未按规定在密封封装面上注明或标记以上信息的投标文件，由此可能造成投标文件被提前拆封、误投、泄密、丢失等相关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封装。

★4.投标人参与两个标段及以上的，应分标段密封封装投标文件。

**（七）无效投标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询标范围的，应当允许投标人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原件、复印件、传真件等，须签名或盖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视情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无效投标。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人均作投标无效处理。

（2）超出实际经营范围投标的；

（3）必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是无效的、不全的、没有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名,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投标人代表既未随身携带身份证原件并提供又未把身份证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的，或者投标文件中投标人代表资料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对象身份不一致的；

（6）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7）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8）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履约（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相关法律、法规明确的无效情形。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数量要求明显不符合或者未列出相应的明确信息；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达到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数量限定以上的；

（4）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相关法律、法规明确的无效情形。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预算金额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投标报价内容与投标文件承诺的内容不一致的；

（4）缺少投标报价汇总表或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投标报价汇总表或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实质性内容有缺失的；

（5）相关法律、法规明确的无效情形。

**4.被拒收的投标文件或被拒绝投标的，将被视为无效。**

**三、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出席开标现场并签到。投标人未参加现场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受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性、完整性并签名确认；

5.打开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外封装，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继续评审；不符合要求的，退还未开封的投标文件给投标人；

6.资信及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无效投标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结果；

7.宣读《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投标人名称及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8.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名确认；同时由记录人、公证人当场签名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名确认或者拒绝签名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9.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进行审查。

10.公布中标人名单，开标活动结束。

**四、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政府采购专家库抽取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二）评标程序**

**1.形式审查**

评标委员会协助采购人代表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投标人的资信及商务、技术得分总和为所有评委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有效报价得分根据评分标准相关公式计算，所有得分汇总后由公证人进行复核。

（4）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

（5）采购人代表协助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报告。

**（三）澄清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采用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的合理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确认，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报价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⑴报价汇总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汇总表为准；

　⑵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⑶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汇总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原则及方法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名。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和招标人均具有约束力。如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五、定标**

1.本项目由采购人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采购结果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确认。

2.评标结果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https://zfcg.czt.zj.gov.cn/)—)。

3.开评标结束后，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向招标人、中标人同时发放《中标通知书》。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并聘请金华市公信公证处的公证员进入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尽快签订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

1.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保证金，向采购人交纳。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转为质保金，在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的货物质量和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该款无息退还。

#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及标准。

**一、总则**

1.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资信及商务、信誉、业绩、服务水平等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位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位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排序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投标报价、技术得分全部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排序。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序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候补中标人，其他中标候选人的后补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2位小数。

3.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以上规定处理。采购人设定多个核心产品的，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招标需求中打“▲”符号的为核心产品。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并在评标报告中记录。

6.小微企业价格评审（注：未对应提供以下相关材料的，不给予价格扣除。）

**①**根据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符合以上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一定比例的扣除（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投标报价（此评审投标报价仅在评标时使用）。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报价文件-附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非联合体供应商  （货物或服务类）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的价格扣除10% | 评审价格＝投标总价×(1-10%) |
| 2 | 非联合体供应商（工程类）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所提供工程的价格扣除5% | 评审价格＝总投标报价×(1-5%) |
| 备注：   1. 本项目为 货物 类，所属行业为 工业 。 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中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价格扣除比例。 | | | |

（备注：现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和其他未列明行业等十六类。）

②根据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报价文件-附件）**。

**③**根据财库[2014]68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监狱企业，应满足财库[2014]68号文件第一条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声明文件**（详见报价文件-附件）**。

**④**同一投标人如同时符合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条件，只享受一次，不重复享受。

**⑤**投标人对其以上相关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价格分（30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人设定的最高限价，其价格标作无效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可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技术、资信及商务分（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评分细则 | 分值（分） |
| 1 | 项目理解 | （1）投标文件对所有设备集成后形成整个系统的功能及其技术要点是否有完整和全面的响应和说明，系统的技术水平、应用程度、系统结构和产品实际布局设计的先进性、科学性和合理性描述，得2分。根据存在的问题或不足及其对项目实施的影响程度，每处扣1分，扣完本项分数为止。  （2）依据投标人技术文件中所附主要设备的配置、性能进行详细说明，对类似项目是否有深刻理解，是否有关键技术解决能力等进行横向比较，得2分。根据存在的问题或不足及其对项目实施的影响程度，每处扣1分，扣完本项分数为止。  以上2条，累计最高得4分。 | 4 |
| 2 | 设计方案 | 针对采购单位需求，根据所涉及的图纸和项目设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音频架构图、LED大屏架构图、集中管控系统架构图、EASE声学模拟分析图、原有系统的专项对接方案图），按优劣情况，最高得5分，根据存在的问题或不足及其对项目实施的影响程度，每处扣1分，扣完本项分数为止。 | 5 |
| 3 | 指标参数 | 投标人所投的产品能最大程度响应技术参数要求，设备选型与招标技术要求吻合程度高，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20分。#代表重要指标项，每低于技术规格中任何一条性能要求的扣1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代表一般指标项，每低于技术规格中任何一条性能要求的扣0.5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非量化类的，若功能一样，表述方式不一样则为符合，量化类的由评标委员会视情况讨论决定。 | 20 |
| 4 | 偏离程度 | 对投标人提供的以下两项合理建议和实质性措施进行评分，符合本项目特点且具有实质性用途的，每项不超过2分，最高得4分。  （1）针对音频系统整体架构核心处理部件是否存在接口冗余、有利于后续设备接入、整体音频系统是否考虑物理环节的音频备份，以便保证单点核心部件损坏的情况下系统运行。  （2）针对视频系统整体架构核心处理部件是否存在接口冗余、有利于后续设备接入、整体视频系统是否考虑应急操作的备份，以便保证平台管控宕机的情况下自动或者手动触发保证视频运行。 | 4 |
| 5 | 样品演示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屏幕显示控制系统、集中控制主机实际功能演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操作演示，为保证投标产品真实性，要求在投标现场进行产品搭建环境操作演示，最高得8分，根据存在的问题或不足及其对项目实施的影响程度，每处扣1分，扣完本项分数为止。不提供或提供的演示内容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均不得分，单家演示时间不超过20分钟。  （1）外观做工（2分）:根据样品的材质、外观、正面墨色、缝隙、平整度打分。  （2）画面显示效果（2分）：样品点亮后，根据其彩色画面的清晰度、对比度、以及色彩表现力、在纯白、纯黑、纯蓝、纯红等纯色下的显示效果打分。  （3）功能（4分）：  a.图形化操作管理功能演示:通过鼠标/触控能对大屏提供窗口操作，包括窗口开窗、关窗、移动窗口、调整窗口大小、关闭所有窗口等操作，能够将系统中的资源、场景以窗口方式开窗上墙。（实现得1分，不实现则不得分，最多得1分）  b.支持将信号源开窗显示，并可将调整窗口大小、位置及层级的结果保存为预案。支持自动启动预案轮巡，启动可按日、周、月、年循环，也可以定时循环固定次数。（实现得1分，不实现则不得分，最多得1分）  c.实时更新功能演示：控制界面定制完成以后，点击保存和发布，终端上的控制页面无需手动操作，在1秒钟内自动刷新到最新控制界面，并且可实际操作大屏开窗等操作。（实现得1分，不实现则不得分，最多得1分）  d.系统媒体资源池效果展示：通过控制平板只需一步拖拽操作即可实现媒体资源上屏，同时可根据用户的习惯自定义编辑可视化界面的布局、底图样式等。（实现得1分，不实现则不得分，最多得1分） | 8 |
| 6 | 优惠条件 | 根据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易损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等，最高得2分，根据存在的不足及其对项目实施的影响程度，每处扣1分，扣完本项分数为止。 | 2 |
| 7 | 保障及应急方案 | 有完备的质量、进度、安全等控制措施的，最高得3分。根据存在的不足及其对项目实施的影响程度，每处扣1分，扣完本项分数为止。没有控制措施或措施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不得分。 | 3 |
| 8 | 安装、调试、验收的方案和措施 | 安装、调试、验收的方案和措施科学有效的，得3分；有方案但缺乏细则，针对性较差的得1分；没有安装、调试方案或方案和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不得分； | 3 |
| 9 | 项目培训 |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计划（时间、地点、师资力量等）的可行性及合理性，最高得2分，根据存在的不足及其对项目实施的影响程度，每处扣1分，扣完本项分数为止。。 | 2 |
| 10 | 售后服务和质保期 | （1）依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至少包括服务保证、服务方案、服务范围、服务承诺的可行性、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配附件及备品备件情况、质量保证期内、外的服务体系等）得3分；  （2）质保期在响应招标文件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1分（最多得2分）。 | 5 |
| 11 | 权威认证 | 投标人具有质量体系认证、环境体系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凭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每项得1分，最高得4分。所有证书的认证覆盖范围必须包括音视频系统的，否则不得分。 | 4 |
| 12 | 企业业绩 | 投标人提供从2021年1月1日以来获得的同类项目合同，合同须含装饰装修、音视频二个子项的内容：单个合同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单个合同不重复计分，以内容清楚、盖章齐全的合同扫描件为依据。是否属于同类项目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 3 |
| 13 | 企业资质 | （1）投标人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的得1分；  （2）投标人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的得1分。  （3）投标人具有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能力等级三级及以上资质的得1分。  其中具备一项得1分(投标时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 | 3 |
| 14 | 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 | （1）根据本项目需求状况，针对本项目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具有一级建造师（要求通信与广电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或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  （2）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2021年1月1日后担任过同类项目的项目技术负责人的，得1分（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扫描件，时间以完工验收时间为准，提供材料未能证明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的不得分）。  （3）拟派项目组人员中具有音响灯光中级工程师或中级录音师及以上职称的得1分。  （4）拟派项目组人员中具有三级/高级技能音响调音员及以上职称的，得1分。  上述人员不得重复，若重复该项不得分。上述人员均须就职于投标公司，提供离开标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扫描件。 | 4 |
| 合计 | | | 70 |

**（三）技术商务分的计算**

技术商务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技术商务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四）定标原则**

1.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综合评分法，得分最高者中标”的原则定标，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经预中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中标候选人即成为中标人。

**（五）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1.评标是招标过程中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成员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公平、客观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与评标工作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外泄。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合同指引（货物）**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 单位 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1. 货物名称：

2. 型号规格：

3. 技术参数：

4. 数量（单位）：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元（￥\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质保期和质保金**

1. 质保期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质保金 元。（履约保证金在中标投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自行转为质保金）

**九、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十、货款支付**

1. 付款方式：

2.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三、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到货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通过3个月的试运行且测试合格后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才做初步验收；质保期过半且验收合格后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进行中期验收（自初验合格后开始计算质保期）；最终验收服务期全部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的条件必须满足以下三个要求：（1）己提供合同的全部产品和资料，所有服务均已完成；（2）维保服务已结束；（3）服务过程中出现的所有问题己被解决。终验结束后，由甲方开具最终验收合格单据。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中期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份，(用途)。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合同指引（服务）**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 单位 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元（￥\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服务质量保证期和服务质量保证金(选用)**

1. 服务质量保证期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服务质量保证金 元。（履约保证金在中标投标人按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自行转为质保金）

**八、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

2. 履行方式：

3. 履行地点：

**九、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解除合同。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份，(用途)。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注意：此为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共三类投标文件正本或副本的密封封装面上格式。**

项目名称：XXX单位XXXX项目

项目编号：

标 段: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一）资信及商务文件**

**附件1：**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

**资**

**信**

**及**

**商**

**务**

**文**

**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附件2：投标声明书**

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营业地址在 。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名称为： 。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我方有关该货物或服务的相关信息及重要决策事项有：

5.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所有机构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有：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

本人 （姓名） （身份证号）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 （身份证号）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投标人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出具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该授权一直有效。投标人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代表（签名）： 职务：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原厂商售后服务承诺书（如需）**

金华市政府采购中心：

（原厂商名称）是按 （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公司，营业地址在 。

1. 项目[编号： ]， （投标人名称）提供了由我方制造的 （货物品牌及型号）。

2.我方保证为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提供优质、专业的技术支持。

3.我方保证提供的货物既非试验产品也非积压产品，而是于 年 月生产的成熟产品，在可以预见的 （年或月）内，我方没有对该产品进行升级、停产、淘汰的计划。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有关该品牌型号产品的生产、性能、供货、售后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及事项有：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本项目售后服务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法定代表人（签名）：

原厂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附件6：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原件备查）**

**附件7：采购公告中投标人参加本项目资格要求的资质及需要说明的材料。**

**附件8：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附件9：投标人其他情况介绍。**

**注意：在填写时，以下表格如果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参考本表格式自行修改。**

**附件10：售后备品备件、专用耗材、上门服务等优惠表（如有）**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优惠内容 | 适用范围 | 数量/单位 | 比报价文件中相应的报价优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1：同类项目业绩**

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内容完整、盖章齐全的合同，用户验收报告。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人名称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万元） | 附件页码 |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合同 | 验收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2：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网点名称 |  | | | | 投标文件  页码 |
| 地址 |  | | | |
| 注册资本 |  |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 |  |  |
| 员工总人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 经营期限 |  | | | |  |
| 售后服务协议 |  | | | |  |
| 售后服务内容 |  | | | |  |
| 工作业绩 |  | | | |  |
| 服务承诺 |  | | | |  |
| 业务咨询电话 |  | | 传 真 |  |  |
| 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3： 资信及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  |  |  |
|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  |  |  |
| 质保期 |  |  |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  |  |
| 付款条件 |  |  |  |
| …… |  |  |  |
| 政策性加分条件 |  |  |  |
|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  |  |  |
| 能力或业绩要求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4：投标人需要编制的其它文件（格式自拟）**

**（二）技术文件**

**附件15：**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

**技**

**术**

**文**

**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注意：在填写时，以下表格如果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参考本表格式自行修改。**

**附件16：设备配置清单**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7：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质）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8：技术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所投货物  品牌型号 | 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 | 所投货物的主要性能及技术参数 | 数量单位 | 是否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期：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附件19：投标人证明其质量合格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文件（格式自拟）**

**（三）报价文件**

**附件20：**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注意：在填写时，以下表格如果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参考本表格式自行修改。**

**附件21：投 标 报 价 汇 总 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货物名称 | 数量 | 产地 | 品 牌 | 规格型号 | 投标总价（元） |
| 设备费 |  |  |  |  |  |  |
| 材料费 |  |  |  |  |  |  |
| 项目费用及利润 | 工程费 | | | | |  |
| 工时费 | | | | |  |
| 投标总价金额大写： 小写：¥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期：

注:

1、此表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或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2、以上合计金额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一致。

3、投标报价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税费、保险及其他一切费用。

**附件22：投 标 报 价 明 细 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单 价（元） | 总 价（元） |
|  | …… |  |  |  |  |  |
|  | 专用耗材 |  |  |  |  |  |
|  | 工程实施 |  |  |  |  |  |
|  | 驻点服务 |  |  |  |  |  |
| 投标总价 | | | 小写：¥ | | | |
| 大写： | | | |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期：

注：

1、此表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或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2、以上合计金额应与“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投标总价”一致。

3、投标报价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税费、保险及其他一切费用。

**附件23：中 小 企 业 声 明 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此表中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此表中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24：残 疾 人 福 利 性 单 位 声 明 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 单位的\_\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25：监 狱 企 业 声 明 文 件（如有/格式自拟）**